

# 浙江大学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出访报告公示

基 本 信 息	团组名称	浙江大学张新樟 1 人出访		
	出访期限	2019-07-29 至 2019-08-01	在外时间	总天数 4 天
	出访国家 (地区) (含过境)	中国澳门,澳门		
出 访 报 告	<p>一、 访问情况：</p> <p>应澳门（地区）巴哈伊教总会邀请，浙江大学张新樟于 19 年 7 月 29 日至 19 年 8 月 1 日赴澳门参加学术会议。</p> <p>二、 访问成果</p> <p>1，全程参与学术会议和学术交流，了解了会议组织方式、参加人员和主要议题，以及巴哈伊教对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、生态文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理解和支持的基本态度。</p> <p>2，初步了解巴哈伊教在澳门和境内发展的一些初略的情况。</p> <p>3，发表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治理的实现路径论文，宣讲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治理的基本思想和实践中取得的成果。</p> <p>4，新建立与几位同行学者的联系。</p> <p>5，对巴哈伊教运动在国内外的最新动态有所了解。</p> <p>三、工作建议</p> <p>在学术会议方面可以借鉴他们的分组互动模式。</p>			

继续关注和研究该教传播和活动情况。

进一步加强各方面的友好合作。

备注：1. 团组（或本人）执行本次因公出访任务情况良好，主要任务、日程安排、团组成员等与任务申报时一致，如不一致，需详细说明；2. 须于回国（境）后一个月内在本单位内部完成出访报告公示。